



北京社会工作事务所 从0到50 探索中起步

■ 本报记者 王会贤

2009年到现在的3年多时间里,北京的社会工作事务所经历了从无到有,持续发展的过程。政府部门在立足社会现实、学习广东等地相对成熟的发展经验中,探索适合北京的社会工作事务所发展模式。社工事务所的创建者们,也经历了困境中的生存、成长,在各政府部门、高校等多方扶持下,寻找适合自己的工作领域和发展方向。

组建模式的探索

东城区、西城区在社工事务所建设方面进行了较早探索。2009年6月成立的东城区助人社工事务所成为北京首家专业社工机构。西城区则于2008年7月首先成立了全市首家区级社会工作者联合会,并于2009年成立了悦群、仁和和睦友等社工事务所,形成“以会带所”的模式。

2010年,“加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培育扶持专业社工机构”,“开展购买社会工作岗位试点”被写入《2010年市政府折子工程》。《北京市2010年在直接关系群众生活方面拟办的重要事实》中也明确提出要“在城八区及顺义、昌平区共培育扶持10个社工事务所”。社工事务所建设及专业社工岗位购买试点工作正式启动。

北京市委社会工委社会工作队伍建设处处长张强告诉《公益时报》记者,2009年,北京市启动的“大学生社工计划”吸引了5000余名大学毕业生到社区工作。同时,通过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目前全市已有11723人获得了社会工作者、助理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证书。逐渐壮大的社会工作者队伍为社工事务所的发展提供了充分的人才支撑。

北京市社工事务所的组建方式主要有两种,一是整合现有的社会工作类社会组织,在组织架构、队伍结构、专业资质、工作规范等方面提升改造,使其达到社工事务所的专业要求。如西城区的致力于青少年教育的泓德中育社会发展中心,它成立于2006年,2010年7月在西城区社工委的帮助下正式注册,转型为专业的社工事务所。

第二类是校地合作,由各区县社工委、社会办或街道牵头,依托相关高校社会工作系组建,区县或街道提供办公场地、资金等方面支持,高校提供专业指导、人才等支持。这是目前北京市大多数社工事务所采取的方式。如东城区的助人社工事务所,由北京青年政治学院毕业的大学生李鑫和他的同学建立。

北京地区共有20多所高校设立了社会工作专业院系,每年培养毕业生1000余名,他们成为社工事务所专业人才的重要组成部分。

由于区县社工委、街道等主管部门的支持,社工事务所的注册都比较顺利。截止2010年,北京市城六区和昌平区、顺义区成立了17家社工事务所。2011年发展至39家。目前,包括正在进行登记注册的在内,北京市社工事务所总数达到50家,全面覆盖率北京市16个区县。

(下转 06 版)

枢纽型社会组织发育观察 北京、上海、深圳社工事务所调查

在刚刚发布的“十八大报告”中,明确阐述了社会建设必须“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重点”,必须“加快推进社会体制改革”。“十八大报告”中对于社会管理体制有如下限定:“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

这其中的“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显然对于眼下社会工作的普遍深入发展有着重要的指导意义。这种“协同”和“参与”究竟以何种方式达成?可以说,如何将政府的指导与民间的诉求有效衔接,将是未来一段时间社会工作领域最重要的课题。

早在2011年11月,18部委联合下发的《关于加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中,已将“积极发展民办社会工作服务机构”“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引导和鼓励公益慈善类社会组织和民办非企业单位吸纳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写入其中,并且还提出“研究制定社会工作专业岗位开发设置政策措施;以基层为重点配备社会工作专业人才;明确相关事业单位社会工作专业岗位”。

不管是政府通过“购买服务”还是“购买岗位”,都是政府大力推进社会管理体制改革的缩影。而以社工事务所为代表的专业社工机

构、社工服务支持型机构,作为独立于政府行政体系以外又源于民间的第三方机构,在承接政府购买服务的同时又保持社工的自身专业性、独立性上,无疑会在相关工作的推进过程中起到重要的枢纽式作用。

国内最早的一股“社工热”是在上海引发的。具有官方背景的上海预防和减少犯罪工作体系下“三大社团”的成立,让上海在一年内迅速拥有了千余人的社工队伍,成为上海市社会工作以政府主导、社会组织参与的首次亮相,也是专业社工机构的雏形。从2003年内地第一家严格意义上的专业社工机构在上海诞生,时至今日,上海市共有从事社会工作相关服务的社会组织115家,其中以社会工作者为主体的专业社工机构66家,包括市、区、街道三级协会13家,社工培训机构1家,研究评估机构1家,直接服务机构51家,全市具有各类社工职业资质的人数已近1.4万人。

紧随上海的脚步,深圳接过社工机构发展的接力棒,让“社工热”继续升温。2006年底,民政部在深圳召开“全国民政系统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推进会”,成为深圳市发展社会工作的起点。2007年初,深圳市政府成立了由市委副书记

带头的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调研组,社工机构纷纷涌现。而此时,深圳选择了一条与上海“政府主导、社会组织参与”不同的道路——社工机构的民间化运作。

在上海和深圳纷纷行动起来之时,北京在收获前人经验的同时也开启了自己的社工机构发展道路。2009年6月成立的东城区助人社工事务所成为北京首家专业社工机构。2010年,“加强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培育扶持专业社工机构”,“开展购买社会工作岗位试点”被写入《2010年市政府折子工程》。截至目前,包括正在进行登记注册的在内,北京市社工事务所总数达到50家,全面覆盖率北京市16个区县。

通过北京、上海、深圳这三座在中国内地举足轻重却又各具特色的城市在社工事务所方面的尝试,我们或可对眼下中国社会领域改革开放的图景窥豹一斑。

日前,《公益时报》记者兵分三路,对北京、上海、深圳三地社工事务所发展现状进行深入的调查采访,试图梳理归纳出各地社工机构的发展图景、运行模式,为社会工作领域的新发展提供一些可参考的经验。

(闫冰/文)